



# 风 中 树 叶

[英]格温·托马斯 著

曹庸译

四川人民出版社

# 风 中 树 叶

[英]格温·托马斯 著

曹 庸 译

四川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三年·成都

Gwyn Thomas  
All Things Betray Thee  
本书根据 Michael Joseph, London, 1949 年版本译出

责任编辑：李 陈  
封面设计：张守义

## 风中树叶

---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 (成都盐道街三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渡口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12插页2字数269千  
1983年10月第一版 1983年10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24,700册

---

书号：10118·734 定价：1.10元

## 内 容 提 要

这是英国当代小说家格温·托马斯最重要的作品。

它描写了十九世纪三十年代威尔士铁业工人一次斗争，展示了英国工人运动萌芽时期的一个生动场面，反映了英国宪章运动中道义派和暴力派的分歧和威尔士工人的觉悟过程。

坚琴师艾伦从北方山区到南方工业城镇蒙里亚，想找他的挚友约翰·西蒙·亚当斯再一起去浪游。他到达后，看到当地工人正在酝酿对资本家展开斗争，约翰·西蒙是这场斗争的领导者。坚琴师起初对这场斗争持旁观态度，以后不知不觉地被卷了进去。起义失败，约翰·西蒙和艾伦一起被捕。艾伦获得释放，约翰·西蒙被处绞刑。艾伦一边为他的牺牲了的战友约翰·西蒙满怀悲痛，一边满怀胜利在望的信念，要弹出更宏伟的新乐章。

格温·托马斯以独特的艺术手法，讴歌人民群众的斗争力量，使人看到这场失败了的起义斗争，已孕育了未来的最后胜利的种子。

## 译 者 前 记

格温·托马斯(1912—)是英国当代小说家，他在我国家还是一个读者不十分熟悉的作家。他的作品大多以他的家乡威尔士为背景，先后出版了《风中树叶》，《维纳斯和选民》，《忧郁的哲学家》，《带我们回家吧》，《世界听不到你的声音》，《孤独者对孤独者》等。

《风中树叶》写了十九世纪三十年代威尔士铁业工人的一次斗争，反映了英国工人运动萌芽时期的一个生动场面。威尔士北方山区的竖琴师艾伦，专程来到南方工业城镇蒙里亚，想找他过去一起浪游的挚友约翰·西蒙返回北方，再去过共同的浪游生活。可是，在他到达蒙里亚时，当地的铁业工人正在磨拳擦掌，要对资本家——铁业老板展开一场斗争，而且约翰·西蒙就是这场斗争的领导者。艾伦浪游成性，不明这场斗争的意义，他起先采取旁观态度，并且认为斗争是多余的，后来不知不觉地逐渐给卷了进去。第十次起义失败后，约翰·西蒙接受教训，准备重新继续战斗，但在商议进一步组织战斗时，约翰·西蒙与艾伦一起被捕了。后来艾伦获得释放，约翰·西蒙则被处绞刑。艾伦终于明白过来，必须继续斗争下去。

作者在本书中通过两个领导斗争的人物——约翰·西蒙和朗格利奇采取的不同的斗争方式表现了这场斗争的发展情

况。约翰·西蒙原先主张武装斗争，朗格利奇则希望通过和平的合法的斗争，以改善工人的生活状况。后来，两人的主张却“调换了位置”，约翰·西蒙采取朗格利奇所放弃的斗争方式。结果，由于迷信和平斗争，约翰·西蒙只得在绞架上付出了自己的生命，尽管到了最后时刻，约翰·西蒙后悔莫及地承认，“我错啦，我真是错得不能再错了”，已经是时机失掉，只能让后来者从这个惨痛的失败中吸取这一血的教训。作者通过这个故事，有力地批判了当时宪章运动的“道义派”。约翰·西蒙这个悲剧，使跟随他的人如竖琴师艾伦，约翰·西蒙的女友凯瑟琳，尤其凯瑟琳获得了深刻的教训，从这个意义上说，这是作者写本书的主要意图，也是本书的主题思想。

约翰·西蒙的父亲是个辛劳一生的翻砂工人，约翰·西蒙特地从北方回来陪他过活，父亲逝世后，他继承父亲旧业，也当了翻砂工人。他向艾伦表示，打铁翻砂“象一块吸铁石一样把我紧紧吸住了”，“我父亲说得对，泥土下边有不少美丽的东西”。他做了翻砂工后，一心想改变工人的生活待遇，不再蹈他父亲一代人的覆辙。

约翰·西蒙的性格，正如他的战友威飞·班尼昂说的，“能够用恰到好处的言语，恰到好处的感情，抓住大伙儿整个的心，使大家把事情看得一清二楚。不过，他常常由于过份忧伤而显得软弱。”

他相信团结就是力量，相信工人群众终将打倒资本家，地主。可是，他坚持不必采用武力，认为“采用武力就是疯狂”，“人数众多和打铁的才能就是我们唯一的武器”。他错误地估计了资本家彭伯里，把他看成个软弱无能、不同一般的老板，认为不必武装工人，只要集合一些人，“给他看一看精神力量，他就会软下来，我们的活儿便可以轻一些，口袋里也会更多地

装一些钱”。因此，他把律师康诺搞来支援他们的武器都放在储藏室里不用，让赤手空拳的群众去抵抗前来镇压的全副武装的军队，结果遭到惨败，本人负伤，这才领悟到“我真是个白痴，把他们领进了那个屠坊。”

起义失败后，约翰·西蒙有了悔悟，正图重整旗鼓，却在带伤去同支持他的康诺律师和外地另一个领导者杰利米商议大计后在酒店里被捕了。虽然他发誓：“我宁可拼着生命在这世界上给狐狸造个荒野，也不给拉德克利夫建个王国。”但是，为时已晚，他终于在绞刑架上牺牲了。

格温·托马斯并没有正面描写，也没有化大力量来刻画约翰·西蒙，而是着力塑造坚琴师艾伦，让艾伦以旁观者的身分来做这场斗争的见证人，并从一个消极的旁观者逐渐转化为积极的参加者。

坚琴师艾伦，在作者笔下是个行为乖张、玩世不恭的人物，但是，从其言谈举止，我们却看到他有无限的智慧、深沉的感情、尖锐的观察力和乐观的精神。他善于在俏皮话和隐语中，道出一针见血，富有机智，概括力很强的话语来。例如，他来到蒙里亚的第二天，到普利蒙爵爷的禁地里去捉鲟鱼，鱼未捉到手，却挨了一顿毒打，为此他对一个工人说：“你们要是再对这些个脚色这样放纵姑息下去，那你们要了解人生的苦痛，就必须配上象我身体一般厚的透镜，才看得出这种该死的事情原来是普天之下司空见惯的……”，又如他对那个一心想从拉提琴中拉出个前途来的提琴手斐立克斯说：“……邪恶的事情只有两桩，该自由的不能自由，该吃饱的却要挨饿。”这样一些意味深长的言语，决不是这个被看成傻头傻脑的人所能说出来的，这是人民群众历经多年的痛苦生活凝炼出来的，能够明辨是非、发人深思的语言。

艾伦来到蒙里亚后，心绪不定，只想劝说约翰·西蒙再回北方浪游。但是，他的所见所闻，又使他内心十分矛盾，既想为约翰·西蒙分忧，又留恋自己过去的自由自在的生活。他一向流浪惯了，过惯了悠闲的漂泊生活，不爱打铁，认为打铁是为别人卖命。虽然随着斗争的步步深入，他不知不觉地被卷了进去，他仍念念不忘北方那种远离尘嚣的生活，心情始终犹豫不定。他在监牢里得知他会获得释放后，曾这样自我表示：“……我获得了自由，就可以竭尽一切力量来使约翰·西蒙获得自由，我要成为他和那股朗格利奇组织起来的力量之间的主要联络者。我怀着一种前所未有的饱满意志，要英勇地贡献给约翰·西蒙准备为之而牺牲生命、争取自由的事业。我要真正地成为、自豪地成为他们在审判时说我曾经做过的那些事情的行动者。”

可是，他出狱后，又决定坐上北去的车子，要摆脱这个斗争，去过昔日的浪游生活。但是，他又在半途跳下车子，回到他“本想把它忘掉的”蒙里亚。

他回到蒙里亚后，见了凯瑟琳。她用了“激将法”，点破了他的内心思想，说他之所以又回来，是要有所作为的，并且单刀直入地要他帮助他们去劫狱救约翰·西蒙。这时候，艾伦自认为“凯瑟琳的话已把我抓得比我想象的更紧了。”后来，他在内心里有所保留地说：“为了世间所有的可怜人，为了约翰·西蒙，他们要我做的一切，我都全心全意赞成，就是别叫我卷进他们的斗争里。”但是，他又率直地说：“我要学，不过，得慢慢来。”

作者在刻画这个坚琴师的内心转变过程时，善于展开、烘托他的性格，使得他这种反反复覆的心理显得真实、自然、可信，毫无强加的、造作的痕迹，这样的处理手法，既符合于

人物的性格发展，又使人看到这个人物本身是块“可雕的”良材。果然，劫狱失败，在冲进监狱的伙伴中，只剩下他一个人逃出来时，他逃到一个酒店，对酒店老板说：“我从来没有想到失败。”他就怀着这个心情再去见凯瑟琳。由于整个斗争形势处于低潮，他不得不离开蒙里亚，回北方去，可是，他“心头却仍然永远向着蒙里亚，充满着一种强烈而逐渐成熟的、却又难解的苦痛，我的手指头觉得眼看就要弹出一种宏伟的新乐章了。”

格温·托马斯发挥了他的艺术剪裁能力，着力写了艾伦，与此同时，他还塑造了一个看似置身于斗争以外，实则却是一个时刻注意这场斗争的坚强女性——凯瑟琳。凯瑟琳原是个孤女，由布赖尔太太收养，因拗不过布赖尔太太的儿子戴维，“并不是大人，成人后还是孩子”的死乞白赖，她报恩似地嫁给了他，成为他名义上的妻子，姓了布赖尔。“自从约翰·西蒙住进了布赖尔太太家后，凯瑟琳对约翰·西蒙产生了强烈的诚挚的感情，她‘蕴藏有急旋急转、如浪如潮的热烈友情，’但又不忍抛弃收养她的布赖尔和她儿子戴维，终日郁郁寡欢。”不想这个在作者笔下着墨不多的凯瑟琳，在约翰·西蒙被捕后，竟挺身而出，勇敢地接过约翰·西蒙遗下的担子。她没有辜负战友们对她的信任，她化悲愤为力量，站在战斗前列，有如夜空突然出现的一颗璀璨的星星。我们看到这位身世凄凉，沉默寡言的妇女，原来灵魂里是一团熊熊烈火。她在布置劫狱，准备继续战斗时，表现得既沉着，又机智，善于分析，善于判断，俨然是个指挥若定的领导者。这说明作者能够多方面把握与发掘人物，并对人物灌注了充沛的热情，把这个似乎出人意料的凯瑟琳，塑造成为一个有勇有谋的坚强战士。

书中在描写艾伦与铁业老板彭伯里及其女儿的关系上，乍一看来，颇有点令人不解，而且不免觉得有损艾伦的形象。

这个彭伯里，狡诈，阴险，表面上象个行将就木且又有点仁义道德的好好先生，实际上他是个干尽坏事的恶棍。他密谋打击工人的斗争运动；指使逮捕约翰·西蒙，欲置之死地而后已。约翰·西蒙被捕后，他巴不得早日将他绞死，免得自己又睡不着觉。他对艾伦，假仁假义，装成个病恹恹的神经衰弱者，大谈音乐，大谈什么厚道，要艾伦为他弹琴，使他夜能成寐，他还一再表示自己无能，懦弱，管不了事，以掩饰自己暗底里种种残酷压迫剥削工人的行为。他的女儿海伦也对艾伦另眼相待，百般殷勤，大施美人计。父女俩一唱一和，以金钱，以色相，妄图腐蚀、麻痹这个竖琴师，离间他和约翰·西蒙等人的关系，其目的就是要艾伦赶快离开蒙里亚。最后，他们给艾伦金钱和一张船票，要他到美洲去。艾伦则以玩世不恭的态度，虚与委蛇，虽然还带点儿逢迎迁就，然而，他一直将彭伯里他们与那些地主资本家看成一丘之貉，没有上过他们什么当，反而利用这种与他们接近的机会，察颜观色，获知了他们如何对付约翰·西蒙及其所领导的斗争的一些阴谋。到了最后，连海伦本人也不得不认为这个竖琴师是他们的敌人。到这里，我们终于明白了作者的意图，他正是以另一种巧妙的手法，暴露了彭伯里父女的卑鄙无耻，揭穿了他们父女如何扮“白脸”，以配合普利蒙、拉德克利夫等地主资产阶级的“红脸”，手法不同，目的则一，就是打击约翰·西蒙及其所进行的斗争。

十九世纪三十年代，英国的工业革命已经基本完成，这

个时期的特点是自发的工人运动蓬勃发展，英国无产阶级在声势浩大的人民宪章运动的旗帜下，从争取普遍选举权开始，逐步形成无产阶级独立的政治行动，罢工、集会和游行示威风起云涌，有的地方还烧毁地主资本家庄园住宅。在南威尔士新港地方的矿工，为了营救被囚的宪章派领袖，曾举行过一次千人的武装劫狱，虽以失败告终，却在工人运动史上留下了光辉的一页。

但是，由于当时工人阶级在政治上还不成熟，又没有以正确的革命理论武装起来的工人政党的领导，加上宪章派内部的社会成份极其复杂，思想不统一，斗争策略上存在着严重的分歧，“道义派”主张采取和平的、合法的斗争形式，“暴力派”则主张以武力为主要斗争方式。正是由于组织上、思想上的薄弱、混乱，宪章运动归于失败。<sup>①</sup>

格温·托马斯抓住了这一历史现实，运用丰富的想象力和艺术手法，描写了并讴歌威尔士一次人民群众的斗争，揭露了地主资产阶级的丑恶真面目，再现了一百多年前萌芽阶段的工人运动，使我们看到当时自发的、没有先进政党领导的工人运动，在统治者利用教会、法律、军队三位一体的工具的残酷镇压下，斗争多么艰苦、曲折，而工人阶级正是从这种复杂、困难的斗争中一步一步地摸索奋斗，用鲜血开出了一条路来。这对我们今天来说，不仅有开阔我们眼界的认识作用，还有深刻的教育意义。

格温·托马斯利用威尔士的清丽动人的民间传说，结合浓厚的抒情气息，描绘了威尔士的丰富多姿的山谷生活，朴素粗犷的山野景色，刻画了人民的乐观而幽默的感情。他更善

---

<sup>①</sup> 参阅《世界通史·近代部分》上册(周一良、吴于廑主编，人民出版社1972年7月第2版)第263—271页。

于用富有睿智的隐喻，暗示，发人深思的形象化语言，使人感到这场斗争虽然失败了，但前途仍是光明在望。

“沉寂和轻声细语就要成熟起来，失去的血又会补充回来，世界充满各种声音，都在为那首伟大的圣歌而练唱……我们的耳朵已经充满了歌声。”

那个酒店老板詹姆森这一段话，可说再次点出了本书的主题思想。

本书于 1949 年在英国以《众叛亲离》(All Things Betray Thee) 为书名出版，后来在美国则以《风中树叶》(Leaves in the Wind) 出版，译本据英国版本译出，书名则采用美国版本的。

这个译本曾于 1958 年由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当时正值提倡“厚今薄古”，批判“重外轻中”的高潮，只印了五千二百本，以后一直没有再版，就此湮没无闻了。此次我将译文重新修订，再献给读者，为目前繁花似锦的外国文学园地增添一个品种。只是译者水平有限，错误之处，在所难免，尚祈读者批评指正。

曹 庸

一九八二年二月

在我前面，是我到达那个山谷以前必须爬过的最后一座山，我要去的蒙里亚镇区就在那个山谷顶端。今天是我行程的第十天，可是，我两条腿依然灵活有劲地跨过柔软的草径，向着那个树木繁茂的高坡走去。人们管那座山叫亚瑟王冠<sup>①</sup>，因为在善于冥思的人看来，它那浑圆的峰巅自有一股宁静而悲戚的威仪。

人们管我叫竖琴师。多年来，我都在这一带漫游，走动起来，就把刀似的小竖琴皮带搭在肩上，晚上，我便对任何一些愿意听的人弹那把琴。我生平从来就不是个好琴手。我的感官一直太喜欢注意周围的人和事，因此，只是机械地拨弄竖琴，从来没有得到哪怕是一丁点儿的荣誉。每当我弹奏的时候，都想把听者的心给拉进我自己的爱好思索的阴暗轨道中来，把他们的声音诱进一种伤感而幽弱的声调。在我短促地耽过一天或者一晚的一切大小山谷的村庄里，我这只竖琴的四周已层层叠叠地结起了人们所表示的热望和悔恨。于是，每次弹唱一遍后，我总觉得那些层层叠叠的东西都在风日那具有灭菌性的刮晒下一层一层脱落了，因为我内心里有一垛把我的怜悯紧紧围起的篱笆，并要一切男人女人都不来干扰我。

---

① 亚瑟：传说中的英国国王，六世纪时，因防御萨克逊人入侵，曾组织圆桌武士起来自卫。英国文学中，对他的生平事迹，有过很多传奇式的记述。

现在，我已经没有竖琴了，所以，走动起来，肩膀觉得又轻松又异样，好不自在。两天前，我在林丹附近一个小客店里落脚。客店前面的窗户向着一个小湖，湖面平静极了，直使我整个身心完全停了摆。虽然前面的蒙里亚和那些山峦在召唤我，可是，那个冷静得不可思议、充满魔力的小湖对我一吻，就使我的四肢和精神的一切活动、一切欲望全都听它摆布了。我把竖琴搁在一边，尽情从这种赏心悦目的恬静中饱尝一种高贵的死亡的滋味。连我的最根深难除的忧伤的浮渣，一受到这种净化的圣人似的接待，也都消融净尽。我的阴郁空泛的心情全都不翼而飞，究竟从此要不要到蒙里亚去也无所谓了。不料这时来了一个牲畜贩子，这个赶着自己的畜群的走运的小地主，是个彪形大汉。他至少比普通农民高出二英尺，腆着个大肚子，身体结实粗大，象座小山，一副蠢相。我瞅着他把吃的喝的象倒进矿坑似的倒将下去。他是上邻郡的市集去的，一些新兴的工业城镇已在那创造一批需要他的牲畜的瘦子。我一边喝着麦酒，一边瞅着这个汉子，看到他破坏和侮辱了我一到湖边就给吸引进去的这整个恬静宽旷的仙境，我不禁把我曾经到过的地方，那些偏僻的小村的情况说给他听，在那里，人们为了暂时的忘却，都聚拢来唱歌，把他们一点可怜的欲望浸泡在我的音乐的液体里。我还把我在漂泊时看到的，逃避过的铁业老板们的阴暗的小镇说给他听；我说老板们已经把他们的魔指按在庄稼汉的头上，脖子青筋毕露地搁上笨拙的刀子。待到酒坛逐渐地见了底，我那满怀癫狂的怨恨，受了破坏的心境顿时展开翅膀，又气愤又有劲地急扑起来了；我索性把我所知道的人间的饥馑、饥馑的泛滥和结果全都喊喊喳喳地告诉了他，仿佛饥馑就是我的同胞姊妹，是我的亲昵的小娘儿。哪知登时飞来一只罐子，险些刮

走我的耳朵，我看到这个显然已把生活看得非常轻松愉快的牲畜贩子正在仔细打量我，活象一只虾蟆，一只又狂乱又有意图的虾蟆。他陡地从椅子上立了起来，低着头，眼看就要冲过来，要不是我迅捷得象抒情诗的节奏，要不是我尽绕着客店里那只桌子兜来兜去，弄得那家伙头晕眼花，毫无办法的话，我准会把我的颈子和整副牙齿的残骸都撇在那可爱的湖边了。我对人间的困窘这番扯淡，显然是直探进了这个牲畜贩子的魁梧的身躯，钩动了他所有的神经，弄得他六神无主，只能胡来一通。

等到他神志清醒过来了，他径自走到我搁着竖琴的那个角落，把它踢得粉碎，那种从容不迫的神情真是我见所未见。他转过身来，瞪眼直望着我，气喘吁吁，一脸恶毒的神气，仿佛问我打算怎么样。我哪来什么打算。我和我的生命已经看够受足，分毫不能动弹了。按照我到达那里后，心情显得那么宁静的情况说来，我觉得，我也许有了一种意味深长的古怪的变化，我亲眼看到我的竖琴惨遭横死，自己幸获生还，却不以为奇。我这种逆来顺受的态度大概使那个牲畜贩子感动了。他赔偿了我的损失。翌日拂晓，我就走了。我让我那只支离破碎——象大地一般支离破碎而无声无闻的竖琴留在湖山美景中，心情不免有些异样，因为竖琴对我来说，是那么极关重要，那么完美纯朴，简直可以说是我的灵魂。那一整天，我一路走去，一看到一株树木，一条溪涧，一道日光，或者偶然思索一下，我全身便会猛地停止活动，好象已经粉碎的弦线又突然在我心头绷断，激起一阵凄厉的颤音。不过，到了当天傍晚，这种令人发颤的回响便逐渐淡薄、近乎消失了。我再也不忧伤了。没有了竖琴，反而使我无拘无束。总之，我的流浪生涯已经告了结束，我不再需要它了。起先，失去了

它，倒还有点使我感到寂寥，心里手头好象非常需要它的慰藉，不过，好在我向来历经世事沧桑，哪怕是它那最坚硬的颗粒似的愤怒，我也会把它消融在我的血管里。我这回到蒙里亚去，就标志着我要过一个属于明天的崭新方式的生活，一种建立在战战兢兢、力求安全的基础上的明天的生活，清除我先前那种浪荡生涯和忧伤的流浪乐人习气。

我循着环山小径向西走去。沿着高原再走两三英里，就可以下坡走进蒙里亚了。我肚子空空，头晕眼花，时时使我滑出羊肠小道的正轨。我口袋里还有一块面包，可是，它比贴着它的腿骨还要硬，我打定主意，还是让我演戏似的再多晃一阵后，再来麻烦我的牙齿。我饿得闻到羊齿草也觉得津津有味。太阳越来越猛了。

我向着一个小峡谷走去，那里的树木丛林繁茂稠密；我知道在那里边，准有一条凉爽的溪涧，好让我浸浸双脚。在那个小峡谷中间，果然有块宽阔的空地，一湾溪流抱着它的一边。我一听到淙淙的水声，不禁乐得高声叫喊起来，连忙朝它奔去。可是，我突然立定不动了，因为在我面前，竟出现了一个我先前在这里从未见到过的情景。一个女人坐在溪边，面前摆着一只小画架，正在绘画。这个年青女人，她那美艳的姿色真可以同透过附近的密叶射来的阳光互相媲美。她披着一件淡蓝色短斗篷，兜帽挂在颈后，露出细加梳理、跟我一般黑的长发。我走拢去的时候，这个女人并没有扭过头来，因为我几年来在冷僻地方的生活，已经把我训练得动作如狐狸一般悄静。我望得到她的画布。它说不上好，也说不上坏，但见一摊鲜明虚浮的绿绿黄黄，好象琳琅满目，又象空无所有。她的手指让颜色搞得黝黑，仿佛她那双手握起画笔来还不很在行。等我再走拢去，她正掉头凝望一株老柳，枯干的

柳条掠过溪面，我看到她的肤色、面容跟我熟悉的乡村姑娘和山间妇女的并不一样；我知道她们由于辛劳的生活，都长得锉刀似的粗糙，火焰似的猛烈。这个女人却是花过一番心血培养出来的；她周身透出一种先是使我缭乱，继而使我愤怒的高傲神气。

溪边的那一块空地，是一片铺着金雀花丛和地衣的软堤。我直挺挺地躺了下去。我脱掉羊皮上衣，让我的颈背裸露出来，触到阴凉的小叶子。我因为心满意足，呼吸越来越响，牙齿又在咕噜咕噜地啃着那块从口袋里拿出来的面包，虽然不想吃它，却想跟它玩儿一阵，让它透透风，添上一些牙痕。直到这时，她才觉察到我在那里。当时，她既没有高声叫喊，也没有吓得透不过气来，现出战栗的神色。仿佛在这个女人眼里，我那时充其量不过是一匹山间的古怪小马，一匹跌了价的劣种小马。她那种恬然的神气真伤了我的情感。我除了跟那个顽固的牲畜贩子有过那段插曲，和由于我为自己一番长长的内心对话所挑动，把我个人的理想扩张得非常庞大以外，我已经孤独了许多天。如今看到了她，我只是觉得希奇，并不胆怯。她可以说是我懂得很少的许多事物的标帜。我在浪游时，看到了许多大地主所掌握的财势日长夜大，他们的大庄园冲破了篱笆，赶走了小自耕农。我也看到那些把一点一滴都贡献给了时代潮流，空无人烟的茅屋和任凭荒废的田地，而潮流现在正滚滚涌向嘈杂的新中心去，布匹，煤铁正在那里创造新型的成果、报酬和困窘。我对那些用手用脑支配这些变化的具有威力、有财有势的人，一直唯恐避之不及，只要我能保住我自己的浪荡不羁的身体，免受他们的狂暴操纵，我决不去理会他们。随他们多么矫健敏捷，我却始终溜得很快，不是他们追赶到的对手。尽管他们正在新势力的中心